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一、2024年公司基本情况.....	1
二、2024年财务会计信息.....	3
三、2024年公司治理信息.....	4
四、2024年风险管理信息.....	18
五、2024年社会责任报告.....	21
六、2024年度审计报告.....	23

一、2024 年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国银河资产或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成立的全国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银河资产前身为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于 2020 年转型为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并更名为中国银河资产，注册地在北京，注册资本 100 亿元人民币，2021 年 1 月正式对外营业。

中国银河资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聚焦不良资产主责主业，积极参与金融和实体企业纾困化险工作。公司秉承集团“守正创新、和合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努力打造受人尊敬、拥有特色核心竞争力的现代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为发展愿景，以“发挥全国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重要作用，担当好金融风险化解者、社会资源配置者和实体经济服务者”为企业使命，笃定“重塑资产价值，共创美好生活”的价值理念，坚定不移服务国家战略、支持实体经济、畅通经济循环，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贡献银河力量。

在新的发展周期，中国银河资产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不良资产主业的业务规律和风险特征，牢牢守住不发生

重大风险的底线；遵循“市场化、专业化、生态化、集约化、数智化、国际化”原则，主动融入集团“三大两新一高”战略布局，不断拓展“朋友圈”“生态圈”，全力打造“小而美”“小而精”的敏捷型组织；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领域，推进重点业务做优、做强，发力不良资产收购处置重组、不良资产投行化和中间业务三大板块，构建起根基稳固、来源多样、收入多元的主业体系；稳步推进信息科技工作，健全系统构架，完善技术体系，实现“应数打通”“技管协同”；不断完善社会责任体系，持续深化 ESG 管理实践，推动公司稳健、持续、健康发展。

（二）基本信息

中文全称：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全称：CHINA GALAXY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英文缩写：CGAMC

注册资本：100 亿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1 层、1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刘志红

联系电话：010-66568000

传真：010-66568100

网址：www.galaxyamc.com.cn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J0005H1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80951519W

经营范围：（一）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二）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三）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四）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五）破产管理；（六）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七）资产及项目评估；（八）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九）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业务；（十）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2024 年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情况概要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50.61 亿元，较上年增加 27.74 亿元；负债总额 33.96 亿元，较上年增加 25.76 亿元；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116.65 亿元，较上年增加 1.98 亿元。母公司资产总额 148.56 亿元，较上年增长 27.93 亿元；负债总额为 33.18 亿元，较上年增加 25.89 亿元；净资产 115.38 亿元，较上年增加 2.04 亿元。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8 亿元，营业支出 3.09 亿元，净利润 2.04 亿元。

（二）财务报表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亿元)

报表项目	公司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1.财务状况		
总资产	150.61	122.87
总负债	33.96	8.20
所有者权益	116.65	11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	116.71	114.72
2.经营成果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78	5.48
营业支出	3.08	3.16
利润总额	2.69	2.32
净利润	2.04	2
归属于母公司 净利润	2.04	1.99

三、2024 年公司治理信息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情况介绍

截至 2024 年末,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金控)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持有公司 65%股权,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国银河金控是经国务院批准, 由财政部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 于 2005 年 8 月 8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28.91 亿元人民币, 其中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89.04 亿元, 出资比例为 69.07%, 财政部出

资 37.80 亿元，出资比例为 29.32%，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07 亿元，出资比例为 1.61%。经营范围包括证券、基金、保险、信托、银行等行业的投资和管理。

（二）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股权结构及对外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亿元)	出资比例	股权质押 比例
1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5	65.00%	0.00%
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3	13.30%	0.00%
3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10.00%	0.00%
4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	6.00%	0.00%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	5.70%	0.00%
合计		100.00	100.00%	0.00%

（三）股东会情况

1.股东会职权

依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及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

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审议批准重大股权投资与处置、债券投资与处置、融资、资产抵质押及保证、固定资产购置与处置、债转股资产处置、资产核销、对外赠与等事项；（十二）审议批准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对公司上市做出决议；（十四）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十五）依照法律法规对收购本公司股份做出决议；（十六）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十七）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于北京总部国际企业大厦 C 座十五层召开了 2 次股东会，包括 1 次年度定期股东会及 1 次临时股东会。公司严格履行股东会会议相应的法律程序，各股东代表参加历次会议并行使权利，审议并全票通过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财务预算、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等 7 项议案；听取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主要股东/大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等 2 项报告。

（四）董事会情况

1.董事会职责及下设机构

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三）

决定公司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七）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九）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一）拟订《公司章程》修正案；（十二）审议批准或者授权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批准关联交易（依法应当由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除外）；（十三）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股权投资与处置、债券投资与处置、融资、资产抵质押及保证、固定资产购置与处置、债转股资产处置、资产核销、对外赠与等事项；（十四）审议银保监会对公司的监管意见的执行整改情况；（十五）批准公司内部审计基本管理制度和规章、中长期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审计预算；决定内部审计体系设置、内部审计人员薪酬和主要负责人任免；（十六）《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2.董事会人员构成及董事简历

截至 2024 年末，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为刘志红先生、王津成先生，非执行董事 6 名，为吕智先生、

王瑞女士、范道远先生，非执行董事包含独立董事 3 名，为殷孟波先生、王军先生、姚仲友先生。

刘志红（董事长）

工学学士。截至 2024 年末，任中国银河金控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银河资产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办公室副处长、处长、副主任，三峡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副总裁、监事长；中国银河金控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银河资产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王津成（董事）

哲学硕士。截至 2024 年末，任中国银河资产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市分行办公室科员、副科长、处长助理、副处长，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法律事务部、资产保全部总经理，河东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风险总监；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市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银河资产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中国银河资产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代为履职总经理）。

吕智（董事）

哲学博士。截至 2024 年末，任中国银河金控董事，中国银河资产董事，银河基金董事。历任斯伦贝谢公司现场工程师、高级现场工程师、总现场工程师、现场服务经理、市场拓展经理、

技术经理，中投海外直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君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瑞（董事）

工程硕士。截至 2024 年末，任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历任南京市投资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副经理、经理；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南京市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市国资委综合处副处长；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范道远（董事）

经济学硕士。截至 2024 年末，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历任国信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华龙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兼北京二部总经理；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兼金融行业组负责人；穗甬控股副总裁、穗甬康源董事长、穗甬辰能董事长。

殷孟波（独立董事）

金融学博士。已退休，现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与中国金融研究院专家顾问。历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研究生部主任、研究生院院长、金融学院教授委员会主席。

王军（独立董事）

法学博士。截至 2024 年末，中国政法大学公司法与投资保护研究所副所长。历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商法研究所副所长。

姚仲友（独立董事）

经济学硕士。已退休。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3.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指导高级管理层聚焦主责主业化解经济金融风险、服务实体经济，扎实推进内控合规建设，促进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持续强化会议管理，依法合规召开公司治理各类会议，全年共召开董事会 7 次，审议议案 28 项，听取汇报 10 项；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 次，审议议案 42 项，听取汇报 5 项。各位董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出席会议、履行董事职责。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董事会含有 3 名独立董事（姚仲友先生于 2024 年 3 月通过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核准）。

截至 2024 年末，殷孟波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王军董事担任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姚仲友担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3 名独立董

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参加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客观、独立地行使监督权利并发表意见，助力提升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议事效率与科学决策能力，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闭会期间，前往一线基层开展课题培训、参与公司研究课题等，形成多篇研究报告，在履职过程中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起到重要的保障作用。

（六）监事会情况

1.监事会职责

依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检查公司财务；（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三）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四）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五）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六）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人员构成及监事简历

截至 2024 年末，监事会由 1 名成员组成。袁志刚先生为职工监事。

袁志刚（职工监事）

管理学硕士。截至 2024 年末，任中国银河资产业务审核部总监、专职审批人。历任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员办事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恒大金融集团审计稽核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风险稽核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专业总监；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银河资产审计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3.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和上级单位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工作基调，深化理论学习，依规有序召开监事会会议，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稳中有序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全年共召开 4 次会议，除学习内容外，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听取 28 项汇报事项，主要涵盖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公司领导人员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内外部审计等方面内容。

（七）高级管理层

1.高级管理层职责及下设机构

依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五）制定公司

的具体规章；（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信息科技委员会、集中采购委员会、业务决策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及预算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2.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及简历

王津成（总经理）

简历同上。

王仁双（副总经理）

经济学硕士。截至 2024 年末，任中国银河资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公司金融业务经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授信管理部高级信用分析员，正信银行（原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投行部助理总经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事业部总经理。

（八）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公司薪酬制度设计坚持立足于国有金融企业基本属性，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服务公司高质量发展，先后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管理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实施

细则》等一系列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薪酬分配坚持“权责利”对等，以价值贡献为基础，营造“多劳多得、少劳少得”的管理氛围，有效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与约束作用，充分运用薪酬工具平衡好当期与长远、收益与风险的关系，引导员工恪尽职守，不断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财政部、监管部门有关政策规定以及股东单位要求和公司管理制度，年度薪酬清算方案报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决定。

（九）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公司组织架构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设置 21 个部门，分别为党委办公室/综合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党建工作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监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研究中心、资本市场部、投资银行部、资产经营部、资产管理部、长三角业务部、珠三角业务部、业务审核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资金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信息科技部、审计部。其中 12 个部门实行合署办公。

```

graph TD
    A[股东会] --> B[监事会]
    A --> C[董事会]
    C --> D[战略发展委员会]
    C --> E[审计委员会]
    C --> F[风险管理委员会]
    C --> G[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C --> H[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C --> I[高级管理层]
    I --> J[总部部门]
    I --> K[分子公司  
(根据主业发展按需在重点区域开设分公司)]
    J --> L[党委办公室/综合管理部  
(含董事会办公室)  
监事会办公室  
党委办公室/综合管理部]
    J --> M[投资银行部  
资本市场部  
投资银行部]
    J --> N[战略发展部  
研究中心  
战略发展部]
    J --> O[党建工作部  
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
    J --> P[资产经营部  
资产经营部  
资产经营部]
    J --> Q[业务审核部  
风险管理部  
法律合规部]
    J --> R[纪委办公室  
党委巡察办  
纪委办公室]
    J --> S[审计部]
    J --> T[长三角业务部  
珠三角业务部]
    J --> U[计划财务部  
资金管理部  
财务资金部]
    J --> V[信息科技部]
  
```

2.分支机构设置

（十）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2024 年，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落实《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完善治理架构和治理机制建设，“三会一层”各司其职、忠实勤勉、有效制衡、协调运作。全面准确贯彻“两个一以贯之”，持续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党建与业务经营深度融合，不断提升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现代化水平。深入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和上级单位有关公司治理工作要求，着力加强股东治理、关联交易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风险内控、市场约束和利益相关者治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运行质效。

在党的领导方面，公司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坚持正确处理公司党委和董事会、高管层等其他治理主体的关系，构建衔接有序、协同有效的议事规则体系。严格执行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把落实前置研究讨论程序作为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领导作用的关键抓手，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公司落实落地。

在股东治理方面，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各股东单位均能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决策，有效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作出股东承诺、开展股权托管，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公司提供所需信息，不存在违反承诺行为、滥用股东权利情况，未发生股权变更及股权质押行为。

在关联交易治理方面，公司立足安全、独立、稳健运行，及

时掌握关联交易最新监管要求，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严格控制关联交易的数量和规模，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结构简单，交易公允，未设置优于非关联方的交易条件，未发生违规关联交易及监管套利等情形。

在董事会治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坚持战略引领的前瞻性、系统性和科学性，切实发挥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战略指导和科学决策作用。各位董事均能够忠实、勤勉履职，持续提升参与公司治理的深度广度，按时参加董事会各类会议，独立、专业、客观地对审议事项发表意见、作出表决，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监事会治理方面，公司监事会严格落实常态化监督工作机制，积极参与公司治理，督促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认真履行职责，切实保障公司经营稳定、资产安全，聚焦关键领域，持续对公司财务情况、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开展监督检查。

在高级管理层治理方面，公司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依法行使职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不存在高级管理层超越《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不履职或消极履职等情况。

在风险内控方面，公司开展“内控合规啄木鸟行动”系列活动，进一步强化制度流程建设，筑牢公司内控合规“防火墙”，厚植内控文化，涵养合规经营能力，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健全，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在市场约束和利益相关者治理方面，公司真实准确的披露基本信息，不存在虚假宣传或误导的情况；聘请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年度审计，不存在可能影响审计独立性和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情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社会形象，营造和谐社会关系。

四、2024 年风险管理信息

（一）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2024 年，公司紧紧围绕服务国家战略与高质量发展目标，聚焦不良资产主业，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对标全面风险管理要求，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善风险治理架构，科学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优化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加强风险控制数智化能力建设，推动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

（二）风险偏好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策略进行总体把控，审定银河资产《2024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持续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结合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及市场情况明确风险容忍度以及风险限额指标，新增债务保障倍数、不良资产业务估值损失比例、不良资产业务减值计提比例、区域集中度、抵押资产类型集中度等监控指标。董事会审批制定公司基本制度，根据监管政策、公司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确保有规可依。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定期审议风险偏好执行情况，确保风

险偏好有效传导落实。

（三）风险治理架构

公司风险治理架构组织健全、职责边界清晰，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下设风险管理、战略、审计等专门委员会，履行专门职责；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业务条线承担风险管理直接责任，风险管理条线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内审部门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相互衔接，互相制衡。

（四）风险管理制度建设

2024 年，公司结合展业以来运行情况，开展规章制度检视评估专项工作，从制度层级、命名规则、制度库优化、用语规范、解释主体、与外规衔接、勾稽关系、制度模板等维度进行优化改进。全年共修订制度 57 项、废止 5 项、新制定制度 27 项，现行有效制度共计 272 项，已经初步建成相对完备的制度体系。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强对资产风险等级的分类管理，修订资产风险等级分类制度；根据监管最新要求，修订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制定轻微违规积分管理办法，建立操作风险管理考核评价机制；强化投后管理，修订投后管理办法；研究制定长龄资产管理、风险控制委员会等制度机制，修订完善压力测试、呆账核销等制度，提升风险管理效能，筑牢风险底线。

（五）风险管理工具与系统

公司通过建立资本、风险和收益相平衡的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加强对重点领域和重点客户的监测分析与预警，运用客户评级、集中度管理、资产风险等级分类、减估值模型等风险管理工具，全面提升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能力。2024年，公司继续深化关键风险点管控机制，加强关键风险点识别与管控；围绕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资本充足水平等，扎实开展压力测试；加强信用风险管控，高度关注信用风险敞口，严格考量债务人还款能力，做好减值与拨备管理；加强不良资产项目投后管理，通过投后跟踪与检查，加大处置回现力度，进行减值准备或公允价值调整，充分反映资产风险状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科技系统的开发建设工作，2024年，公司加快风险管理数智化发展，以监管要求为指导，制定全面风险管理系统规划。规划中对公司风险管理系统现状进行梳理，顺应风险管理的发展趋势，结合资源禀赋，聚焦主攻方向，科学制定符合银河资产特点的数智化的风险管理系统规划方案。针对不良资产业务，公司积极建设不良资产估值系统，推动不良资产债权估值的系统化和智能化。开展征信系统建设工作，推进信用风险管理数字化工具落地，提升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年内公司积极推进数据治理，发布《数据治理管理办法》和《数据分类分级细则》，明确数据治理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规定了数据标准定义、数据质量要求及推进路径，统一数据口径。持续监测风险指标数据，确保资本充足率、拨备覆盖率、流动性

比例、杠杆率等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五、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

中国银河资产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记“国之大者”和金融报国初心，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切实履行好“金融风险化解者，社会资源配置者和实体经济服务者”的职责使命，着力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承担应有的环境责任、社会责任和治理责任，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

（一）公司社会责任理念

2024 年，银河资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好中央关于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战略部署和上级党委对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相关要求，紧密围绕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在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中的独特作用，聚焦不良资产主业，立足新阶段、新形势，研究制定《银河资产落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工作举措》，努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2024 年，公司紧跟宏观政策和国家战略，践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政治责任，全年化解金融风险规模 293 亿元，同比增长 52.5%，展业以来化险总规模已达 642 亿元。其中，公司对标“十四五”规划区域重大战略，全年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成渝等重点区域化解风险 246 亿元；支持“一带一路”建设，化解沿线地区风险 181 亿元；不断巩固投行化业务特色优势，持续挖掘

上市公司业务机遇，2024 年为多家上市公司投放破产重整共益债、财务投资及纾困资金 14 亿元；积极参与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规模 45.45 亿元。

（三）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2024 年，公司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要求，推动金融工作“五篇大文章”走深走实，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等方面累计投放资金超 51 亿元，有力支持了新质生产力发展。

支持科技金融方面，公司为某醇氢发动机制造商定制“共益债支持恢复生产+重整投资救助重生”纾困方案并成功投放，为某科技产业集团开展市场化债转股业务。支持绿色金融方面，公司成功为某绿色清洁能源上市公司投放共益债，助力发展转型；为两家环保、净水行业的实体企业落地市场化债转股业务，帮助企业度过危机。支持普惠金融方面，公司持续关注普惠金融业务所蕴含的机遇，全年收购中小企业不良债权 255 户；落地不良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构建普惠不良新赛道。支持数字金融方面，2024 年公司上线全国性 AMC 中首个拥有独立知识产权的不良资产估值系统，用数据和科技赋能业务发展，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

（四）高质量助力乡村振兴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工作精神，2024 年为某生猪养殖行业

上市公司提供共益债，帮助其顺利推进业务重组、战略升级和创新转型；为某农药领域上市公司投放股权投资及纾困借款，帮助企业完成破产重整、脱困重生；向定点帮扶县甘肃静宁提供无偿帮扶资金 100 万元，同时开展消费帮扶，采购农产品 16.04 万元；响应开展“百个党支部结对共建行动”，与静宁教育局结对共建，并安排静宁县选派干部到公司跟岗交流。

（五）扎实推进“稳就业”

公司围绕自身发展助力稳岗就业，有序开展员工招聘工作。完成 2024 年“新苗计划”管培生录用，并启动推进 2025 年“新苗计划”校园招聘，有效促进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同时，公司开展日常实习生招聘，为在校学生提供实习锻炼机会。

六、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43938_A01号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集团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43938_A01号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43938_A01号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冯所腾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所腾



商晓婷

中国注册会计师：商晓婷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495,020,302.66	273,334,241.67	489,852,949.40	136,655,139.56
应收款项	2	12,358,076.91	215,724.28	-	215,724.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923,097,836.33	190,110,000.00	923,097,836.33	190,110,000.0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2,978,500,182.91	8,465,444,952.14	12,857,019,820.86	8,457,233,134.75
- 债权投资	5	198,560,819.77	-	198,560,819.77	-
- 其他债权投资	6	182,963,456.81	3,045,628,364.46	182,963,456.81	3,045,628,364.46
持有待售资产		-	9,063,598.11	-	-
长期股权投资	7	-	-	-	-
投资性房地产	8	46,447,404.99	49,032,809.54	-	-
固定资产	9	9,014,525.96	8,782,382.32	3,701,019.45	3,127,764.70
使用权资产	10	49,907,517.49	65,861,788.93	49,907,517.49	65,861,788.93
无形资产	11	15,040,922.82	17,342,187.35	7,383,485.79	9,233,05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15,478,811.86	156,127,648.76	109,373,942.63	149,196,904.53
其他资产	13	34,874,339.42	6,503,926.62	33,894,751.68	5,490,314.47
资产总计		15,061,264,197.93	12,287,447,624.18	14,855,755,600.21	12,062,752,19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14	1,202,220,833.33	-	1,202,220,833.33	-
持有待售负债		-	5,181,551.29	-	-
应付职工薪酬	15	588,221,796.15	517,271,519.00	560,443,519.60	484,407,940.93
应交税费	16	16,029,324.98	25,030,989.83	4,920,435.10	13,728,702.21
长期借款	17	1,200,490,277.78	-	1,200,490,277.78	-
应付款项	18	60,609,018.61	62,125,122.16	60,529,018.61	61,991,122.16
租赁负债	19	46,354,412.48	62,444,935.86	46,354,412.48	62,444,935.86
其他负债	20	281,842,151.68	147,888,491.88	242,688,878.53	105,678,307.98
负债合计		3,395,767,815.01	819,942,610.02	3,317,647,375.43	728,251,009.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	1,133,518,691.23	1,133,518,691.23	1,134,000,000.00	1,134,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3	168,117.87	6,150,888.99	168,117.87	6,150,888.99
盈余公积		40,535,330.55	19,435,029.74	40,535,330.55	19,435,029.74
一般风险准备		212,424,629.01	19,435,029.74	212,424,629.01	19,435,029.74
未分配利润	24	284,364,530.54	293,905,234.93	150,980,147.35	155,480,23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1,671,011,299.20	11,472,444,874.63	11,538,108,224.78	11,334,501,186.35
少数股东权益		(5,514,916.28)	(4,939,860.4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65,496,382.92	11,467,505,014.16	11,538,108,224.78	11,334,501,18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61,264,197.93	12,287,447,624.18	14,855,755,600.21	12,062,752,195.49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25	62,131,466.35	116,722,970.59	61,534,667.53	114,786,659.03
利息支出	25	(5,213,831.92)	(7,642,261.42)	(5,213,831.92)	(7,359,242.59)
利息净收入	25	56,917,634.43	109,080,709.17	56,320,835.61	107,427,416.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	(371,861.00)	(195,515.40)	(367,044.74)	(179,869.29)
投资收益	27	271,920,673.58	409,676,054.68	257,624,870.35	404,503,187.1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	243,867,186.85	(24,286,394.80)	243,867,186.85	(24,286,394.80)
其他业务收入	29	5,699,696.28	36,584,834.76	-	-
其他收益	30	(62,530.71)	11,644,429.25	(110,486.66)	11,504,882.95
资产处置收益	31	82,507.87	5,889,787.87	-	-
营业收入合计		578,053,307.30	548,393,905.53	557,335,361.41	498,969,222.41
税金及附加	32	2,196,526.25	4,771,502.14	761,139.08	1,058,269.41
业务及管理费用	33	301,868,087.04	315,748,817.77	280,831,550.54	279,911,608.4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4	1,392,294.30	(27,720,612.37)	1,120,752.00	(25,984,985.25)
其他业务成本	35	3,013,965.29	22,872,493.71	-	-
营业支出合计		308,470,872.88	315,672,201.25	282,713,441.62	254,984,892.59
营业利润		269,582,434.42	232,721,704.28	274,621,919.79	243,984,329.82
加: 营业外收入	36	299,377.38	383,870.47	550.68	-
减: 营业外支出	37	1,049,136.00	1,160,866.43	1,000,000.00	1,066,000.00
利润总额		268,832,675.80	231,944,708.32	273,622,470.47	242,918,329.82
减: 所得税费用	38	64,858,535.92	32,360,773.46	64,032,660.92	32,305,746.16
净利润		203,974,139.88	199,583,934.86	209,589,809.55	210,612,583.6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3,974,139.88	208,468,876.71	209,589,809.55	210,612,583.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8,884,941.85)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549,195.69	199,401,064.52	209,589,809.55	210,612,583.66
少数股东损益		(575,055.81)	182,870.34	-	-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5,982,771.12)	2,728,966.85	(5,982,771.12)	2,728,966.8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82,771.12)	2,728,966.85	(5,982,771.12)	2,728,966.8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15,984.28)	3,251,158.03	(5,215,984.28)	3,251,158.0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66,786.84)	(522,191.18)	(766,786.84)	(522,191.18)
综合收益总额		197,991,368.76	202,312,901.71	203,607,038.43	213,341,55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566,424.57	202,130,031.37	203,607,038.43	213,341,550.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5,055.81)	182,870.34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4年1月1日	10,000,000,000.00	1,133,518,691.23	6,150,888.99	19,435,029.74	19,435,029.74	293,905,234.93	11,472,444,874.63	11,467,505,014.1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982,771.12)	-	-	204,549,195.69	198,566,424.57	197,991,368.76
(二) 利润分配	-	-	-	21,100,300.81	192,989,599.27	(214,089,900.08)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1,100,300.81	-	(21,100,300.81)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2,989,599.27	(192,989,599.27)	-	-
2024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00	1,133,518,691.23	188,117.87	40,535,330.55	212,424,629.01	284,364,530.54	11,671,011,299.20	11,665,496,382.92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3年1月1日	10,000,000,000.00	1,134,000,000.00	3,421,922.14	-	-	133,374,229.89	11,270,796,152.03	11,265,192,113.4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728,966.85	-	-	199,401,064.52	202,130,031.37	202,312,901.71
(二) 对少数股东权益的购买	-	(481,308.77)	-	-	-	-	(481,308.77)	(1.00)
(三) 利润分配	-	-	-	19,435,029.74	19,435,029.74	(38,870,059.48)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9,435,029.74	-	(19,435,029.7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435,029.74	(19,435,029.74)	-	-
2023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00	1,133,518,691.23	6,150,888.99	19,435,029.74	19,435,029.74	293,905,234.93	11,472,444,874.63	11,467,505,014.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2024年1月1日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0,000,000.00	1,134,000,000.00	6,150,888.99	19,435,029.74	19,435,029.74	155,480,237.88	11,334,501,186.3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982,771.12)	-	-	209,589,809.55	203,607,038.43
(二) 利润分配	-	-	-	21,100,300.81	192,989,599.27	(214,089,900.0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1,100,300.81	-	(21,100,300.8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2,989,599.27	(192,989,599.27)	-
2024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00	1,134,000,000.00	168,117.87	40,535,330.55	212,424,629.01	150,980,147.35	11,538,108,224.78

2023年度

2023年1月1日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0,000,000.00	1,134,000,000.00	3,421,922.14	-	-	(16,262,286.30)	11,121,159,635.8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728,966.85	-	-	210,612,583.66	213,341,550.51
(二) 利润分配	-	-	-	19,435,029.74	19,435,029.74	(38,870,059.4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9,435,029.74	-	(19,435,029.7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435,029.74	(19,435,029.74)	-
2023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00	1,134,000,000.00	6,150,888.99	19,435,029.74	19,435,029.74	155,480,237.88	11,334,501,186.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0,000,000.00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763,702.98	96,556,781.20	19,494,216.26	96,556,781.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75,148.14	140,150,052.56	98,480,281.33	141,077,13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538,851.12	286,706,833.76	117,974,497.59	237,633,913.0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927,498,951.38	2,098,897,189.53	3,814,498,951.38	2,098,897,189.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97,000,000.00	-	197,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32,780,000.00	84,110,000.00	732,780,000.00	84,11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542,053.94	162,379,950.20	141,084,144.05	127,153,326.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30,786.91	72,245,521.03	40,911,355.92	65,454,18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12,161.30	74,909,624.48	62,020,918.69	53,299,10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7,463,953.53	2,492,542,285.24	4,988,295,370.04	2,428,913,799.2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5,010,925,102.41)	(2,205,835,451.48)	(4,870,320,872.45)	(2,191,279,886.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80,496,400.00	6,475,837,218.07	6,780,496,400.00	6,475,837,218.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26,650.12	146,192,389.19	42,926,650.12	144,747,101.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950.00	15,404,794.74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21,406.45	8,494,407.0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4,892,406.57	6,645,928,809.01	6,823,423,050.12	6,620,584,319.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90,430.89	2,062,912.92	6,123,254.49	2,034,26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70,014,000.00	4,348,974,401.70	3,970,014,000.00	4,348,974,401.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62.89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6,342,893.78	4,351,037,314.62	3,976,137,254.49	4,351,008,66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549,512.79	2,294,891,494.39	2,847,285,795.63	2,269,575,650.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附注六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10,000,000.00	-	4,71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0,000,000.00	-	4,710,0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10,000,000.00	-	2,3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68,424.93	-	1,268,424.93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8,122.35	21,501,478.62	22,498,122.35	21,501,478.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3,766,547.28	21,501,478.62	2,333,766,547.28	21,501,478.6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233,452.72	(21,501,478.62)	2,376,233,452.72	(21,501,478.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857,863.10	67,554,564.29	353,198,375.90	56,794,285.6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163,214.21	213,608,649.92	136,655,340.04	79,861,054.3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495,021,077.31	281,163,214.21	489,853,715.94	136,655,340.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